

面对这样的“男友”，我该怎么办？

倾诉人:媛媛,女,34岁
整理:敏静

“恋爱时他告诉我自己是单身,直到我怀孕后才知道他早已组建家庭,还有一个3岁的儿子。为了不破坏他的家庭,我含泪离开,并生下一子。6年后,他和妻子离婚,请求与我复合,我该不该接受?”
7月28日,媛媛向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讲述了自己不堪的感情经历和内心的纠结。



律师视点

当爱重来时,你是否还敢牵手

□韩光玲

2011年,你25岁,他35岁。你是一位在异地打工的姑娘,正值青春芳华,对未来充满美好的向往;他是一位职业稳定的老师,学历高,工作好,你对他充满崇拜,他对你爱意绵绵。你对他毫不设防,全身心地投入他的怀抱,租赁的房屋成为你们爱情生长的地方。虽年龄相差10岁,文化水平有差异,你们却相处安好,留给你的都是满满的美好回忆。你渴望早日与这个“完美男人”走进婚姻的殿堂,意外怀孕更让你希望与这个心仪的男人奉子成婚,等来的却是最深爱的男人给你带来致命伤害,让你在浑然不觉中成了“第三者”。你在望眼欲穿中等着这个男人结束他的痛苦婚姻,能与你携手到白头,但爱情经不起迟迟的不兑现,你只好含泪咬牙坚持,一人带着爱子回到故乡。这个男人给你制造的痛,你一人来背,为了孩子不受委屈,你冰封了自己的爱情之门,六年来,独立、坚强。虽然在故事中你省略了一位单身母亲的种种辛苦,但这其中的痛你体会得一定很深刻。世间这样的女子,真的很难寻觅。

更惊醒了那个你又爱又恨的男人,六年后,他终于走出了不幸婚姻,想继续牵手你们曾经美好的爱情。

2020年,你34岁,他44岁。九年的感情坎坷,等来了你们彼此都是自由身,这也意味着彼此都有选择爱情的机会。机会很难,你赌上了自己的青春和爱情,才等来这个男人再次来到你身边。但此刻,你可以惊喜,但一定要仔细考察一下他是否真的是因爱而来,是否真的是要给你和孩子一个完整的家。你一定要让这个男人向你出示一下他和前妻的离婚证或者是离婚判决书(注:离婚有两个途径,通过民政局离婚的有民政局给出具的离婚证;通过法院离婚的,有法院出具的离婚判决书或调解书),若是他真的办理了离婚手续,你可以选择与他相处,了解一下他现在的生活状态。若是他六年来真的是因与前妻的感情不和而努力结束婚姻,没有再与其他女性风花雪月,也没有把你视作爱情的备胎,真的是因为六年前的爱情来寻你,而你感觉文化差异并不影响你们幸福相处,不妨考虑与他牵手。

你曾是一位第三者,你未婚先孕,道德上受到深深的谴责,可这不符合道德的感情并不是你故意为之,因为你年轻不谙世事,因为你太相信爱情,太善良,不忍心让一个鲜活的生命胎死腹中。你为了孩子,选择了忍辱负重,不想因为自己的过错让他承受委屈,便牺牲了爱情,执着做一位坚强的单身母亲。你的善良和坚强令人敬佩,若以后你的善良再带有一些能保护自己的锋芒,我相信好人终究会有一个好的归宿。

也许是你的善良感动了上苍,

人这一生,爱情来的时候,若是他未婚,你未嫁,对的时间,遇到对的人,就可以缔结完美姻缘;若是你们任何一方,已没有选择爱情的权利,两人相逢就是一场悲剧。可喜的是,你们兜兜转转,分开六年,你坚持不嫁,他也终于解脱不幸婚姻的束缚,你们再次相逢,这样的爱情,世间罕见。所以,你一定要慎重对待这次可能重新牵手的机会。

(作者系山东君诚仁和律师事务所律师、资深律师)

邂逅“完美爱人”,意外怀孕欲成婚

2011年,刚刚20出头的我年轻气盛,不愿意在老家过平淡的生活,便与朋友一起到河北打工,也就是那一年,我认识了在当地一所院校任教的小生。因为他学历高、工作好,我特别崇拜他。所以,当他表达对我有好感后,我既意外又惊喜,毫无防备地成为他的女朋友。

因为没有固定的住所,小生便在自己的单位附近为我租了一套房屋,他几乎每天都会来看我,只是晚上很少留宿。那时,小生已经35岁,我也曾怀疑他是否有家庭,可每次询问,他都矢口否认。小生告诉我,研究生毕业时他已经28岁,后来忙于事业,一直没有寻找另一半。

恋爱期间,我们感情非常好,我甚至不敢相信这么完美的男人会成为自己的男朋友,便把自己的身心全部交给他,还曾想过非他不嫁。2013年,我发现自己意外怀孕,在父母的催促下,我向小生提出回老家举办婚礼的想法,小生却以工作太忙为由,希望放假后再跟我回老家。

原是有妇之夫,浑然不觉成“小三”

随着肚子一天天变大,我结婚的心情越来越急切。就在这时,小生却告诉我他早已组建了家庭,要和我结婚必须先与自己的妻子离婚,但是,其妻并不愿意成全我们。所以,他需要更多的时间来处理自己和妻子之间的关系。

我在不知情的情况下居然成了“小三”,这犹如晴天霹雳,让我瘫坐在沙发上。

肚子里的孩子时不时地会踹我两脚,这是一个鲜活、无辜的小生命,我怎么忍心放弃?而小生有老婆有孩子,如果我让他离婚娶自己,就会破坏了他的家庭;加之

无法容忍他对我的欺骗,我收拾行李打算离开那个伤心的城市。小生跪地求饶,他说自己与妻子并无感情,婚后生活得十分痛苦,之所以没早些告诉我事实,是担心我会离开他。他希望我先生下孩子,并表示自己会给我一个交代。

他离婚求复合,难以释怀心彷徨

我和小生有过很多美好的回忆,我舍不得他,也舍不得引产,便鬼迷心窍地为他生下了孩子。虽然很不道德,但我真的想过,如果他能离婚,我会选择与他组建家庭。可是直到孩子半岁时,他还是没有与妻子办理离婚手续,我的心在漫长的等待中一点点变凉。

后来,父母将我从河北接回菏泽,虽然觉得抬不起头,但他们还是帮我一起抚

养儿子。为了不让儿子受委屈,我没有结婚,也不接受任何人安排的相亲,只希望能与儿子一起快乐地生活。

半年前,小生通过朋友联系上我,他还专门跑到菏泽与我见面。那时我才得知,他已经离婚,还想和我在一起。小生的想法让我觉得可笑,便一口回绝了他。可儿子今年已经6岁了,他不止一次问我要爸爸;身边的亲人也劝我,如果一直让儿

子生活在单亲家庭,对他的人生也会造成一定的影响。因此,无论选择小生还是其他男人,他们都希望我能够有一个圆满的家庭。

我犹豫了,如果与其他男人组建家庭,我担心儿子受委屈;选择和小生继续生活,伤心往事历历在目,我又担心自己无法释怀。谁能告诉我,我该何去何从?

(文中人物皆为化名)

回音壁

上周,本版刊登了《结婚48年,我们相互扶持走过》一文,分享了牡丹区二十二中退休高级教师邱巧云的家庭故事。现撷取微信公众号精选留言如下:

@继亮:侍奉公婆病床前,省吃俭用助贫寒。默默无闻贤内助,十载拥军纳鞋垫。赞美无私奉献的邱老师!赞美这个妻贤子孝、三代为国尽忠的红色家庭!好人自有好报!

@武红旗:好幸福的一个家庭啊,也好令人羡慕!其实,经营

家庭如同种地,“种瓜得瓜种豆得豆”,种下善良和孝顺,注定会收获幸福。祝邱老师身体健康,幸福永久!

@菏泽新志:言传身教,默默奉献,不争小利之短长,唯愿大义世代扬,这或许就是最好的家风。

@烟花三月:幸福的家庭总是相似的:互敬互谅互相理解,相互扶持;无论怎样的状况都积极面对,尽心尽力照顾老人,尽职尽责对待工作,满腔爱心对待他人。好家风好传承,子孙积极向上,全家和睦幸福。祝福!祝福幸福的人永远幸福着自己的幸福!

友燕 整理

